

合肥市教育局

关于征集“一校一案”落实 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典型案例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教育主管部门，各市管普通高中：

为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德育工作，深入实施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，2020年教育部面向全国中小学征集了“一校一案”落实德育工作典型案例并择优公布，合肥七中案例入选。经研究，决定2021年继续面向全市中小学征集“一校一案”落实德育工作案例，有关要求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全市普通中小学、幼儿园

二、工作任务

1. 各县（市）区教育主管部门要指导中小学根据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要求和学校实际，“一校一案”制定和完善学校德育工作方案，构建方向正确、内容完善、学段衔接、载体丰富、常态开展的德育工作体系。

2. 中小学在贯彻落实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的基础上，总结提炼德育工作经验，形成典型案例。典型案例要体现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要求，细化各项德育任务，突出六大育人途径，

全面展示学校德育工作。

3. 典型案例要结合时代要求和学校特色，体现学校层面的实施内容和具体举措，要有操作性和可借鉴性，能够发挥引领示范作用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1. 各单位要认真做好典型案例的遴选推荐，以中小学为单位，各县（市）区报送 6-8 个（兼顾中小学各学段），市管学校自行报送，不超过 1 篇。

2. 典型案例每篇 3000 字左右，推荐至市教育局的典型案例须通过“查重”，同时报送加盖公章的典型案例推荐汇总表（见附件）

3. 上述材料请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前报至市教育局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瞿玉林，叶泽鑫，63505185,63505593。

邮箱：646496526@qq.com。

附件：“一校一案”落实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典型案例
推荐汇总表

